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1年度第26期 研發處推廣教育組辦理社工學分班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提供在職進修，提高社會工作專業知識與職能，並取得社工師國家考試資格。
- 三、招生班別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社工學分班。
- 四、招生對象：1. 專科以上非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，計畫修滿45學分以上想報考社工師者。(請參考專技高考社工師考試資格)
2. 高中職畢業或具同等學歷，有志從事非營利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者。
(備註：報考專技高考社工師考試者**須具備專科以上學歷**，學歷不足者歡迎報考本校進修部夜二專)
- 五、招生人數：招生人數每班為30名，若每門課招生人數不足15人時，本校有權停開並退費。
- 六、開設課程：(一)授課總時數為一學分18小時，成績及格者發給成績單。
(二)本班次為學分班，不授予學位證書，該修習之學分亦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之證明
- 七、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05月13日(五)止。
- 八、停課：逢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等不抗拒之重大天災時，依上課地點之縣(市)政府發佈通知為主，恕不另通知，所耽誤之課程，由老師於上課內自行補足或調整時間補課。
- 九、開班日期、課程名稱、授課教師、地點及時間

課程名稱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教室	次數	上課日期
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	謝宏林 周杏虹 龍紀萱	18:30-22:05	文心樓 視聽教室一	14	一 5/16、5/23、5/30、6/6、6/13、6/20、6/27、7/4、7/11、7/18、7/25、8/1、8/8、8/15
社區工作	黃淑雅 楊慧滿 李德純	18:30-22:05		14	二 5/17、5/24、5/31、6/7、6/14、6/21、6/28、7/5、7/12、7/19、7/26、8/2、8/9、8/16
社會工作概論	陳宇嘉 龍紀萱	8:30-22:05		14	三 5/18、5/25、6/1、6/8、6/15、6/22、6/29、7/6、7/13、7/20、7/27、8/3、8/10、8/17
方案設計與評估	鄧明賢 潘國仁 李德純	18:30-22:05		14	四 5/19、5/26、6/2、6/9、6/16、6/23、6/30、7/7、7/14、7/21、7/28、8/4、8/11、8/18
社會統計	鍾蕎憶 潘國仁 顏育德 李易駿	18:30-22:05		14	五 5/13、5/20、5/27、6/10、6/17、6/24、7/1、7/8、7/15、7/22、7/29、8/5、8/12、8/19 (6/3 端午節不排課)
社會福利概論	鄭慧清 鄧明賢 李文祝 姚奮志	08:10-11:40	旭光樓 205 教室	14	六 5/14、5/21、6/4、6/11、6/18、7/2、7/9、7/16、7/23、7/30、8/6、8/13、8/20、8/27 (5/28 校慶不排課，6/25 全校消毒不排課)
社會個案工作	廖繼頂 陳俊穎 王玲琇 姚奮志	12:10-15:40		14	六 5/14、5/21、6/4、6/11、6/18、7/2、7/9、7/16、7/23、7/30、8/6、8/13、8/20、8/27 (5/28 校慶不排課，6/25 全校消毒不排課)
社會工作管理	陳俊穎 陳宇嘉 廖繼頂 姚奮志	15:50-19:20		14	六 5/14、5/21、6/4、6/11、6/18、7/2、7/9、7/16、7/23、7/30、8/6、8/13、8/20、8/27 (5/28 校慶不排課，6/25 全校消毒不排課)
社會工作實習	陳宇嘉 陳俊穎 鄧明賢 姚奮志	19:20-21:35		12	六 5/7、5/14、5/21、6/4、6/11、6/18、7/2、7/9、7/16、7/23、7/30、8/6 (5/28 校慶不排課，6/25 全校消毒不排課)

十、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(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)。

十一、收費標準：每學分2,000元整，每門課總計6,000元整。每門課為3學分，社會工作實習2學分。

十二、報名繳費

(一) 收費標準：每學分(含學雜費)2,000元整。

(二) 專案減免辦法：本校現任教職員生及專任助理7折，本校現任教職員、專任助理及退休教職員之子女及配偶8折，本校畢業生8折，推廣教育舊生9折。(以上請檢附證明)

(三) 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1、親洽報名: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費用，至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(信心樓1F)報名。

2、郵寄報名: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購買郵局匯票(抬頭: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401專戶)(臺請寫繁體)，郵寄至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收，並註明姓名及報名班別(郵寄信封封面如附件二)。

十四、退費規定：依據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。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退學者，應依下列標準退費。

(一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9成。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
(二)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時，學員得選擇更換課程1次或申請辦理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五、報名文件：

新生依序檢附下列文件：

(一)學員報名資料表(請以正楷填寫)。

(二)正面兩吋脫帽半身照片1式1張(請在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及身分證字號)。

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
(四)學歷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
(五)申請學分費優惠者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十六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05月06日(五)止。

(二)正式開班：111年05月16日(一)、111年05月17日(二)、111年05月18日(三)、111年05月19日(四)、111年05月13日(五)、111年05月07日(六)，課程如有異動，將另行公告。

(三)各班未達開課人數時，本校有權停開並全額退費。

(四)為確保教學品質，學員缺課時數超過授課時數三分之一以上者，該門課視同未修而不予計入學分，並不得退費。

(五)每門課需舉行考試或繳交報告，由任課教師評定學期成績。

(六)本校推廣教育中心聯絡人:吳小姐，連絡電話:06-2112320(專線)。

(七)本校因車位有限，僅開放機車停放及少量汽車停放。本校推廣教育課程學員可免費停放機車；如需申請汽車停車位請向推廣教育中心聯絡人提出申請，並依照課程時數計費。

(八)報考專技高考社會工作師考試者須專科以上學歷，只修完學分班並不完全具備報考考選部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考社會工作師」之資格，如欲報考者，請依考選部公布之考試規則辦理。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1 年度第 26 期

【社工學分班】報名表

課程名稱：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社區工作
社會工作概論 方案設計與評估 社會統計
社會福利概論 社會個案工作
社會工作管理 社會工作實習

照
片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出生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
優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優惠折數	折	申請資格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教師職員、專任助理-7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學生-7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畢業生-8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教職員之配偶及子女-8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推廣教育舊生-9折
畢業學校				貼身分證正面影本
科系別				
服務單位				
職務/年資				
工作性質				貼身分證反面影本
通訊電話	日間： 夜間： 手機：			
E-mail				
通訊住址	□□□□□			
戶籍住址	□□□□□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通訊住址
緊急連絡人		關係		電話
資料來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
報名日期	年 月 日	學生簽名		

7 0 0

臺南市中區民族路二段18號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研究發展處推廣教育組 吳綾娟小姐 收

【地址】

【姓名】

課程名稱：

- 報名表
- 最高學歷證明影本
- 照片一張
- 郵局匯票(抬頭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401專戶)
- 身分證影本
- 申請學分費優惠相關證明文件